

致：九龍城區議會

王國強 主席

強烈抗議店舖經常於公眾地方進行法事

日前接獲居民投訴，指區內地舖經常於行人路上擺放祭品，以及進行與宗教儀式相關的法事，並在公眾地方奏樂，製造大量噪音。有關舉動更使一帶的居民感到非常不安。

現謹要求：

1. 了解部門是否能引用法例規管於行人路上進行與宗教儀式相關的法事；
2. 了解部門是否能引用法例規管於公眾地方奏樂，製造大量噪音；
3. 了解部門是否能引用法例規管於行人路上擺放祭品；
4. 了解有關行為是否屬於“為供奉神明、與靈界溝通、占卜或類似目的，或作為提供香燭的回報，或因其他理由，而向任何公眾人士收取費用、付款或任何種類的報酬或接受任何公眾人士所付的費用、付款或任何種類報酬”。如屬於，民政事務局或民政事務署會否採取任何何動？

謹此要求警務署、民政事務局、民政事務署、和食環署於會議前3天作出書面回應，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同時亦要求有關部門派員出席，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並就本文件的議題發表意見。

九龍城區議員

任國棟 謹啟

本人謹要求於會上播出所拍攝有關店舖於公眾行人路面上進行與宗教儀式相關法事的短片。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